

证券代码：000685

证券简称：中山公用

公告编号：2015-094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 12 次临时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5 年第 12 次临时董事会会议于 2015 年 10 月 30 日(星期五)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出席会议的董事应到 9 人，实到 9 人。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由董事长陈爱学先生主持，会议形成决议如下：

一、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 2015 年度预算的议案》。

二、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孙风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聘任孙风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为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18 年 2 月 3 日。

孙风华，男，1966 年 12 月出生，加拿大籍华人，大学本科学历。曾任北京威立雅水务公司工业部运营总监，汇津中国水务有限公司运营总监。现任金州环境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没有关联关系。没有持有中山公用股份。没有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三、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邱福祥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聘任邱福祥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为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18 年 2 月 3 日。

邱福祥，男，1968 年 2 月出生，工商管理硕士。曾任深圳新大陆水务集团常务副总裁，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水务事业部副总经理、公司水务投资总监。现任济宁中山公用水务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没有关联关系。没有持有中山公用股份。没有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四、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终止转让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鉴于公司持有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下文简称“广州农商行”）0.061%的股权，经多次协商广州农商行仍无法按评估机构要求提供评估所需资料，评估机构仅根据广州农商行 2015 年的半年报数据出具评估报告，公司经营层及评估机构皆对此评估结果的公允性、准确性持有保留意见，董事会同意终止转让广州农村商业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0.061%的股权。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月三十日